

公司代码：600753

公司简称：东方银星

福建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梁衍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建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卢海燕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0年度实现净利润25,234,293.71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1,281,529.09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67,570,104.07元，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46,288,574.98元。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由于母公司累计亏损未弥补，故2020年度不做现金分红。

公司主营业务为大宗商品贸易，目前的注册资本较低，无法参与大型项目的投标，限制了公司的发展。为提升企业竞争实力，拓展市场经营范围，增加企业效益，公司拟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共计转增股本35,840,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215,040,000股（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股份登记结果为准）。

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需经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及通过后实施，并在实施完成后，相应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临的风险的相关内容。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1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2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38
第九节	公司治理	46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49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50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24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本公司、公司、母公司、东方银星	指	福建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中庚集团	指	中庚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宁波星庚	指	宁波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星庚	指	上海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福州星庚	指	福州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星庚石化	指	星庚（宁波）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太原星庚	指	太原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星庚凯润	指	宁波星庚凯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蒙矿星庚	指	蒙矿星庚（天津）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戎庚	指	上海戎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星鸿能	指	广东星鸿能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伟天化工	指	徐州伟天化工有限公司
宁夏伟中	指	宁夏伟中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陕西伟天腾达	指	陕西伟天腾达科技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福建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东方银星
公司的外文名称	FUJIANORIENTALSILVERSTARINVESTMENT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FOSSI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梁衍锋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姚米娜	汤峰峰
联系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闵虹路166号中庚环球创意中心1号楼32层	上海市闵行区闵虹路166号中庚环球创意中心1号楼32层
电话	021-33887076	021-33887076
传真	021-33887073	021-33887073
电子信箱	yaomina@orienstar.com	tangff@orienstar.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长乐区文武砂镇壶江路2号中国东南大数据产业园1号研发楼306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50207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闵虹路166号中庚环球创意中心1号楼32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102
公司网址	www.orienstar.com
电子信箱	dfyx@orienstar.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东方银星	600753	ST冰熊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中审众环大厦
	签字会计师姓名	林东、林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2,694,389,207.18	2,039,782,445.60	32.09	1,930,315,060.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281,529.09	19,389,151.32	9.76	20,930,602.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225,819.50	10,948,119.07	-34.00	7,390,473.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586,235.99	-125,147,277.52	-	-98,254,462.91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8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3,108,461.00	201,875,233.80	10.52	182,486,082.48
总资产	597,615,730.42	448,978,877.99	33.11	234,050,296.64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8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9	0.108	10.19	0.1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9	0.108	10.19	0.1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0	0.061	-34.43	0.0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02	10.09	减少0.07个百分点	12.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0	5.70	减少2.30个百分点	4.29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因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根据有关规定，上述 2018 年、2019 年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已按转增后的股本总额重新计算。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0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746,273,056.57	1,044,942,986.75	390,434,752.44	512,738,411.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52,984.30	6,380,728.50	-101,748.62	11,849,564.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34,495.41	3,663,000.57	-507,488.47	935,811.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334,517.29	67,771,165.04	-47,281,923.80	124,431,512.0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0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7,068.8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860,000.00		8,140,000.00	1,80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784,367.63	3,676,816.0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2,341.8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612,809.73		-150,042.08	12,564,347.3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665.2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79,925.99		-84,730.19	
所得税影响额	-4,640,839.42		-2,221,494.24	-4,513,376.30
合计	14,055,709.59		8,441,032.25	13,540,128.88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围绕战略合作方及其上下游企业，从事煤炭（含焦炭）、天然气等大宗商品的供应链管理服务业务。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是基于已建立的供应商评审系统，筛选出符合要求的核心企业客户，为其上游供应商和下游客户提供供应链管理等服务。公司将继续以“黑色系”煤化工相关品种（焦煤、焦炭等业务品种）为主，通过与大型国有企业、行业龙头企业、优秀民营企业的合作，在拓宽主营业务同时，不断向纵深发展。

（二）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所处大宗商品供应链管理服务行业，为推动大宗商品的物流业与制造业深度融合、创新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如在国家发改委会同工信部等部门和单位研究制定的《推动物流业制造业深度融合创新发展实施方案》中，强调支持物流企业与制造企业通过市场化方式创新供应链协同共建模式，建立互利共赢的长期战略合作关系，进一步增强响应市场需求变化、应对外部冲击的能力，提高核心竞争力。同时，在加强统筹引导、优化融合发展的政策环境的多项举措中，鼓励供应链核心制造企业或平台企业与金融机构深度合作，整合物流、信息流、资金流等，为上下游企业提供增信支持，妥善促进供应链金融发展。但是，我国大宗商品供应链管理服务行业当前还未发展成熟。在由商务部市场建设司指导、中物联组织、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学术支持的“供应链创新与应用在线论坛”上，专家表示，我国的大宗商品供应链服务领域处在一种自发组合的阶段，头部企业大而不强，需在宏观层面打造一个国家级的大宗商品供应链协同服务平台，重点解决好大宗商品国内供应链活动中的交易安全和交付安全、金融服务安全、数据安全等问题。

具体到大宗商品的品类，煤炭行业持续化解过剩产能、推动产业转型，天然气行业需求上升、高速发展。“十三五”时期是煤炭工业发展史上具有里程碑、划时代意义的五年，改革发展取得了显著成效。根据中国煤炭工业协会发布的《2020 煤炭行业发展年度报告》，在“十三五”期间，煤炭行业深入贯彻国家能源安全新战略，推动科技创新与产业转型升级。在国家有关部门和主要产煤省区地方政府的领导下，煤炭行业持续化解过剩产能、淘汰落后产能、建设先进产能，全国煤炭供给质量显著提高。“十三五”期间，天然气作为能源转型的现实选择，取得了高速发展，特别是我国这样对环境污染治理需求较大的国家。国家能源局于 2020 年 4 月 10 日发布《能源法（征求意见稿）》时指出，能源开发利用应当与生态文明相适应，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遵循推动消费革命、供给革命、技术革命、体制革命和全方位加强国际合作的发展方向，实施节约优先、立足国内、绿色低碳和创新驱动的能源发展战略，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对于天然气，国务院能源主管部门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采取措施，积极合理发展天然气，优化天然气利用结构，提高天然气在一次能源消费中的比重。煤炭与天然气的行业发展背景，对在产业链中提供供应链管理服务的企业带来机遇、提出挑战。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产业链优势

公司供应链管理业务集中于焦煤、焦炭等煤化工行业，同时介入电解铜、天然气、石油焦等品类，公司充分发挥自身优势，通过不断的探索和改进，形成了比较完整的产业供应链条，能够为产业上下游客户优化资源配置，强化核心企业的需求以及供应响应能力，降低交易成本，加速产业链内周转，实现合作共赢。公司通过与大型国有企业、行业龙头企业、优秀民营企业合作，不断扩充贸易品种、持续深化供应链管理业务深度。

2. 团队优势

公司不断调整管理和业务团队，持续为公司发展注入新鲜血液。在人才激励方面，公司努力完善绩效考核和激励机制，激发业务骨干工作积极性，倡导员工自我价值实现，实现员工与公司的双赢。当前，公司业务团队稳定，人员专业素质过硬且经验丰富，是推进公司发展的有力保障。

3. 资源整合优势

公司利用自身优势整合现有资源，推进新市场、新业务开拓。随着进一步深化供应链管理业务，公司业务品种不断丰富，业务范围不断扩大。2019 年末公司注册地址迁址福州，未来将与扎根福建逾 20 年的控股股东中庚集团共享发展资源、形成发展合力，拓宽融资渠道，优化客户资源，实现公司更好、更快、更稳健的发展。当前，公司有效整合上游分散的供应商，逐步建立良好的购销渠道，以“合作、共赢”的理念，融合各方的资源和优势，形成利益、品牌共同体，促进上下游生产商的稳定经营，使得整体产业链上的客户经营更为顺畅，创造公司供应链业务价值。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0 年度，在董事会、管理层的正确领导与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聚焦主营业务，努力完善公司治理，提升经营效能，降低运营风险，基本完成了年度经营计划和战略目标。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694,389,207.18 元，同比增长 32.0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281,529.09 元，同比增长 9.76%。但受限于日趋严峻的市场环境与内部有限的资源配置，公司 2020 年度经营性净利润（扣非后净利润）出现较大幅度下降。

业务拓展方面，公司采用在线协同、远程拜访、灵活授权等多种办公方式，减少上半年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负面影响。公司依托专业团队深入挖掘行业资源，继续以“黑色系”煤化工相关品种（焦煤、焦炭等）为核心，不断完善评审与风控体系，在贸易销售、物流流通及金融服务等环节，提升大宗商品供应链管理的服务效率。公司精准匹配战略合作方的多样化需求，持续加深对大宗商品供应链各环节的理解，深入分析各类客户的商流、物流、资金流、信息流，有效提高供应链管理业务的服务质量。报告期内，公司已逐步落地与中煤联合能源有限公司、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等重要客户的合作事项，扩大了对战略合作方供应链管理的服务成果。除立足“黑色系”煤化工大宗商品外，公司依靠产业链优势与资源整合优势，稳健开拓了天然气等细分品种，强化了在大宗商品供应链管理领域的竞争壁垒。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已完成与陕西液化天然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合作，并积极推动与多家企业的合作落地，着力夯实公司新产品线的业务规模。

运营管理方面，公司建立健全信息系统，持续优化运控流程。通过沉淀业务数据，强化公司中后台与前端业务的有效协同；通过使用数字化、智能化分析工具，保障公司顺利提升经营效能，降低管理成本与运营风险；通过分析匹配信息流与业务流，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与激励制度，为公司健康、稳健的运行发展创造了良好环境。

资本运作方面，公司在报告期内完成了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前期工作，相关申请已获得中国证监会发审委审核通过。公司充分借助资本市场融资工具充实资金储备，主动突破业务承接受制于资产规模的发展瓶颈，把握提高主营业务质量、发挥核心竞争力的机会。

为响应《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全面评估业务成长性、调整客户结构、拓展合作思路、整合内外部资源、研究战略方向，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不断寻找市场机会。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供应链管理业务立足“黑色系”煤化工领域大宗商品，开拓了天然气等新品种，业务规模稳健提升。具体参见“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694,389,207.18	2,039,782,445.60	32.09
营业成本	2,660,258,418.32	1,994,334,269.90	33.39
销售费用	2,740,547.86	4,282,367.66	-36.00

管理费用	12,291,715.42	17,097,843.25	-28.1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3,655,178.57	-1,349,012.19	370.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586,235.99	-125,147,277.52	175.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609,462.45	-1,862,533.10	2,670.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65,394.85	98,822,044.92	-107.45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大宗商品供应链管理	2,694,373,992.50	2,660,012,616.44	1.28	32.19	33.39	减少 0.8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焦煤	1,000,598,411.87	984,291,487.36	1.63	-13.72	-12.88	减少 0.94 个百分点
焦炭	879,440,450.41	865,918,450.34	1.54	43.84	44.81	减少 0.66 个百分点
电解铜	545,477,633.75	545,406,106.40	0.01	392.38	392.42	减少 0.01 个百分点
天然气	100,550,802.36	100,296,995.26	0.25	100.00	100.00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	2,694,373,992.50	2,660,012,616.44	1.28	32.16	33.38	减少 0.9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2020 年度，公司供应链管理业务仍聚焦于国内焦煤与焦炭等煤化工相关大宗商品，同时优化、控制电解铜等部分低毛利率品种的业务规模，开拓、增加天然气等更具发展前景的业务品种。由于产品结构的调整需要一定周期，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有所下降。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大宗商品供应链管理	大宗商品供应链管理	2,660,012,616.44	99.99	1,994,088,468.02	99.99	33.39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焦煤	焦煤	984,291,487.36	37.29	1,129,861,266.11	56.65	-12.88	
焦炭	焦炭	865,918,450.34	32.55	597,956,968.15	29.98	44.81	
电解铜	电解铜	545,406,106.40	20.66	110,761,003.26	5.55	392.42	
天然气	天然气	100,296,995.26	3.80			100.00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52,346.46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56.54%；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69,073.27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5.64%。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44,971.19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54.50%；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53,100.85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9.96%。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2,740,547.86	4,282,367.66	-36.00%	主要系业务结构优化和人员调整，相关运营费用减少
管理费用	12,291,715.42	17,097,843.25	-28.11%	主要系业务结构优化和人员调整，相关运营费用减少
财务费用	3,655,178.57	-1,349,012.19	370.95%	主要系公司银行借款及相应利息支出增加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586,235.99	-125,147,277.52	175.58%	主要系本年加大了业务回款力度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609,462.45	-1,862,533.10	-2670.93%	主要系本年购买了理财产品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65,394.85	98,822,044.92	-107.45%	主要系本年偿还贷款和支付利息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完善了信息系统建设，对原始业务文件、会计资料等再次进行了梳理分析，更新了长期挂账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档案。经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

过，核销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12,208,152.54 元。具体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2 日披露的《关于核销部分长期挂账应付款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等规定，本次核销的 12,208,152.54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增加公司 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156,114.41 元，占 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43.02%。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02,604,138.13	17.17	66,992,759.44	14.92	53.16	主要系公司本年度收入及回款增加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000,000.00	8.37		0.00	100.00	主要系公司本年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
应收票据	26,401,808.71	4.42	17,443,181.61	3.89	51.36	主要系公司本年度业务增加并收到银行承兑汇票
固定资产	1,616,860.13	0.27	1,156,787.21	0.26	39.77	主要系公司为匹配新增业务采购设备
无形资产	1,501,284.55	0.25	1,077,416.61	0.24	39.34	主要系公司持续完善优化信息系统
应付账款	49,893,758.26	8.35	69,417,276.75	15.46	-28.12	主要系公司年末减少对上游供应商欠款
预收款项			45,705,471.38	10.18	-100.00	主要系会计政策变更，转入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
合同负债	155,431,022.67	26.01		0.00	100.00	主要系会计政策变更，由预

						收款项转入
其他 应付 款	13,231,056.25	2.21	21,443,245.13	4.78	-38.30	主要系本年核 销往来款所致
其他 流动 负债	39,900,916.24	6.68		0.00	100.00	主要系会计政 策变更，由预 收款项转入

其他说明

无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00.00	购买结构性存款
合计	5,000.00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设立了全资孙公司太原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同时，因业务调整需要，公司转让了广东星鸿能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51% 股权，并注销了上海戎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公司名称	与母公 司关系	主营业 务	注册资 本	持股比 例 (%)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宁波 星庚	全资子 公司	供应 链管理	4,000.00	100.00	44,717.70	8,906.07	158,234.05	670.81
上海 星庚	全资孙 公司	供应 链管理	1,000.00	100.00	396.64	356.95	0.00	-234.51
福州 星庚	全资孙 公司	供应 链管理	5,000.00	100.00	5,456.63	5,400.27	3,438.06	140.20
星庚 石化	全资孙 公司	石化 产品	1,000.00	100.00	3,031.63	1,025.14	12,692.87	9.17
太原 星庚	全资孙 公司	供应 链管理	1,000.00	100.00	629.61	16.11	1,042.28	16.11
星庚 凯润	控股孙 公司	供应 链管理	5,000.00	60.00	14,586.42	7,199.54	93,793.68	1,068.61
蒙矿 星庚	控股孙 公司	供应 链管理	1,000.00	51.00	1,033.02	1,023.86	236.49	28.91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煤炭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不断深化，有助于煤炭相关大宗商品供应链管理行业的发展

根据《煤炭工业“十四五”高质量发展指导意见（征求意见稿）》和专项领域发展指导意见，深化煤炭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将是煤炭行业“十四五”期间的主要任务之一，煤炭行业将通过化解过剩产能、淘汰落后煤矿，进一步优化煤炭生产结构；将推动煤炭组织结构调整，促进以煤炭品种、区域和产业链为主导，以资本为纽带，通过兼并重组组建大型企业集团，提高产业集中度，完善上下游协同发展机制，提升煤炭产业链协同水平，培育新的增长点，促进发展方式由数量、速度型向质量、效益型转变。“十四五”时期，将是建设现代化煤炭市场体系、促进煤炭工业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时期，也是煤炭行业向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新产品创新发展的转型时期。到2025年，煤炭交易标准体系基本建立，煤炭物流能力显著提升，煤炭产供储销体系建设稳步推进，煤炭市场法治化、制度化体系更加完善，初步建成统一开放、层次分明、功能齐全、竞争有序的煤炭市场体系。在推进市场体系与新技术融合发展方面，以物流服务、供应链金融服务为切入点，利用区块链、大数据、物联网等技术构建煤炭产业互联网综合服务平台，实现新技术与市场体系主要业务场景的深度融合与落地应用。在建立社会诚信机制和相关制度方面，发挥行业协会、金融机构、征信机构等作用，推进煤炭行业诚信体系建设，加强行业自律，营造诚实守信的良好行业氛围。

2、碳达峰与碳中和将带动天然气需求进一步增长，推动天然气行业与市场持续发展

我国在联合国大会上明确提出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2030年前达到峰值，努力争取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在2020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扎实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各项工作，制定2030年前碳排放达峰行动方案，优化产业结构和能源结构。天然气碳排放量相对其他化石能源较少，在实现碳中和的过程中扮演了非常重要的角色，是化石能源转向清洁能源的重要桥梁。国家“十四五”能源和生态环境规划中，将提出碳达峰和碳中和的具体路径，持续推进体制机制改革，这也将推动天然气行业与市场流通的高质量发展。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从自身实际情况出发，限于不断变化的外部经营环境和较为有限的内部经营资源，选择以稳定战略为经营发展方针：

1、聚焦主营业务，关注提质增效。

经过公司治理层与管理层近三年的不断努力，公司进入大宗商品供应链管理业务稳定发展的轨道。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稳定增长、抗风险能力逐步增强。未来，在主营业务领域，公司将继续聚焦“黑色系”煤化工相关品种（焦煤、焦炭等），不断完善评审与风控体系，在贸易销售、货物流通及金融服务等环节，提升大宗商品供应链管理的效率。

2、扩充资金实力，突破发展瓶颈。

在大宗商品供应链管理行业中，资金实力是决定企业进一步发展的关键因素。煤化工产业链的上下游企业在账期、产能需求匹配等方面存在结构性差异，供应链管理服务商的资金越充裕，在市场开拓与议价时也将更具主动权，市场份额与盈利能力都会随资金实力的提升而增强。公司配合控股股东完成非公开发行股份的认购事宜后，将继续扩大融资渠道，增加流动资金，提升经营效益。

3、加强上游合作，保障供应稳定。

为更好地聚焦以“黑色系”煤化工相关品种的供应链管理业务，公司将继续寻求引入战略资源，加强与煤矿（含煤炭采集、选煤、洗煤）等煤炭产业上游供应商的合作，通过建立长期、稳定的战略互信，确保公司主要业务在产业链源头保障供应稳定，巩固渠道资源和品牌优势，形成规模效益和行业影响力。

4、践行社会责任、确保安全合规。

公司将一如既往的严格按照监管部门要求，加大力度提升公司质量与治理能力，发展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相关业务，充分保障员工福利与合规经营。公司将恪守核心价值，发挥资本市场的融资作用，不断增强抗风险能力，为股东创造更多价值，为企业相关各方承担更多社会责任。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公司将继续以稳定战略为经营发展方针，同时多措并举、拓展合作思路、整合内外部资源、明确可选战略方向：

1、公司将聚焦“黑色系”煤化工相关品种，并基于已有评估结果，合理控制低毛利率品种的业务规模，开拓天然气等更具发展前景的业务品种，与新一批战略合作方及其上下游企业建立紧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2、公司将持续提升公司数字化管理水平，加强对 ERP 等企业软件的运用能力，采取系统化、智能化措施提高经营决策的科学性；

3、公司将以目标导向为核心，为实现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和远景目标，拓展业务范围、探索经营模式、调研战略项目，充分激发员工的积极性，实现员工与公司共同成长，不断调整完善公司的考核与激励制度；

4、公司将配合控股股东落地非公开发行事宜，优化顶层股权结构；继续加强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的合作，提升综合融资能力；强化现金管理，保证资金的合理收益，及与业务高效匹配。

以上经营计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敬请投资者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请理解经营计划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宏观经济风险

公司主营供应链管理服务的大宗商品主要包括煤炭、焦炭、石油焦等黑色系煤化工产品，易受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影响。经济的周期性波动将直接影响该等大宗商品下游钢铁、电力等产业的产量、原材料消耗量，进而影响大宗商品供应链管理服务市场的需求。2020 年以来，在新冠肺炎疫情等多种因素的影响下，全球各主要经济体都遭到重创，叠加全球范围内的流动性扩张，加剧了大宗商品的价格波动，我国经济增长和产业发展也不可避免的受到负面影响。如宏观经济出现持续放缓或下滑，将会导致钢铁、电力等产业的生产量、消耗量下降，从而降低对大宗商品的需求，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环保政策风险

近年来，国家对环境污染治理的需求不断加强。公司主营供应链管理业务涉及的黑色系煤化工大宗商品，正受到日趋严格的监管。在碳达峰、碳中和的背景下，预计国家将更为坚定地执行环境保护、能源利用相关的法律法规，颁布更加严格的相关标准。公司的主要战略合作方及其上下游企业若无法持续符合国家环保要求，其产能与市场价格等因素的不确定，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3、人力资源风险

大宗商品供应链管理服务行业对人力资源的要求较高，行业发展尚未成熟致专业人才的供给相对较少。但随着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对补充供应链管理领域人才的需求越来越大，供需矛盾日益突出。若公司在未

来发展中，不能及时补充足够的项目管理、市场营销、商业分析方面的优秀人员，将极大限制公司的持续发展。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0 年	0	0	2	0	21,324,157.10	0
2019 年	0	0	4	0	19,389,151.32	0
2018 年	0	0	0	0	20,930,602.12	0

0

(三)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中庚集团	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和经营与东方银星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	2017年4月6日至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中庚集团 / 梁衍锋	尽量避免与东方银星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会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东方银星《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东方银星及东方银星其他股东的利益。	2017年4月6日至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中庚集团 / 梁衍锋	<p>1、此次认购的东方银星股份自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锁定期届满后减持股份时，遵守中国证监会、上交所届时有效的相关规定。</p> <p>2、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p> <p>3、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出具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补充承诺；</p> <p>4、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p>	2020年7月31日至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p>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未来公司如实施股权激励，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2020年7月31日至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6、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出具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补充承诺； 7、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	--	--	--	--	--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的“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3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审众环作为公司 2018 年和 2019 年审计机构，对公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有清晰的认识，同时具有较高的专业水平。为进一步加强对公司财务的审计监督以及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意见及建议，公司拟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上述事项公司已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及 2020 年 4 月 17 日召开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十四、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年度预计金额 (万元)	本年实际发生金额 (万元)
向关联方购买原材料	徐州伟天化工有限公司	100,000.00	25,879.65
	宁夏伟中能源有限公司	30,000	27,171.22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徐州伟天化工有限公司	150,000	38,489.37
	宁夏伟中能源有限公司	60,000	30,583.89
	陕西伟天腾达科技有限公司	0.00	193.53
向关联方租	上海城开集团龙城置业有限公司	183.59	183.59

赁办公场地	福州骏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28	6.31
	福建省中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28.14	32.96
	福建省中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8	1.08
向关联方采购服务	上海城开集团龙城置业有限公司中庚聚龙酒店	25.00	12.99
	福建中庚置业有限公司福州中庚聚龙酒店	5.00	1.57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公司 2020 年度将产生不超过 380,240.09 万元（不含税）的关联交易。具体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8 日披露的临时公告《关于公司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9）。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307,52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73,12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73,12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8.4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无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50,000,000	0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受托	委托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	委托理财终止	资金	资金	报酬	年化	预期收益	实际收益或	实际	是否	未来	减值

人	理 财 类 型		起 始 日 期	日 期	来 源	投 向	确 定 方 式	收 益 率	(如有)	损 失	收 回 情 况	经 过 法 定 程 序	是 否 有 委 托 理 财 计 划	准 备 计 提 金 额 (如有)
平 安 银 行	银 行 结 构 性 存 款	50,000,000 .00	2020 年12 月28 日	2021年 1月11 日	自 有 闲 置 资 金	结 构 性 存 款	浮 动 收 益	2.47%	48,611. 11	47,945. 21	收 回	是	否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0年12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决定使用闲置自有资金通过商业银行购买投资期限在12个月以内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情况请见公司于2020年12月29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7）。截止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购买委托理财产品的资金均已收回。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不断完善安全机制，落实职业健康保障措施，保障了职工的人身安全和健康；依法足额缴纳各项税费，促进公司、员工和社会之间的和谐发展。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从事大宗商品供应链管理服务，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均不属于重点排污单位。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严格执行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不存在违反环保法律法规的行为和污染事故，未受到环保部门的行政处罚。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 新股	送 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 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28,000,000	100			51,200,000		51,200,000	179,200,000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128,000,000	100			51,200,000		51,200,000	179,200,000	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128,000,000	100			51,200,000		51,200,000	179,200,000	1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以总股本 128,0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已于 2020 年 6 月 2 日上市，具体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6 日披露的《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0-041）。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按新股本总数 179,200,000 计算，2019 年度（末）基本每股收益为 0.108 元，每股净资产为 1.07 元，2020 年度（末）基本每股收益为 0.119 元，每股净资产为 1.19 元。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9 年度以总股本 128,0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已于 2020 年 6 月 2 日上市，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会对股东结构及资产和负债结构产生重大影响。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63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044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中庚置业 集团有限 公司	16,384,006	57,344,021	32.00	0	质 押	57,344,021	境内非国有法 人
上海杰宇 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4,342,637	15,199,229	8.48	0	质 押	15,190,000	境内非国有法 人
王逆	831,142	2,908,997	1.6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贾雨吟	2,834,300	2,834,300	1.5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刘正平	145,564	2,562,842	1.4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孙婕	2,547,060	2,547,060	1.4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刘鑫	2,484,400	2,484,400	1.3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向中	2,360,500	2,360,500	1.3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雪梅	-1,523,600	2,001,000	1.1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丁聪聪	1,978,000	1,978,000	1.1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庚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57,344,021	人民币普通股	57,344,021				
上海杰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5,199,229	人民币普通股	15,199,229				
王逆	2,908,997	人民币普通股	2,908,997				
贾雨吟	2,834,300	人民币普通股	2,834,300				
刘正平	2,562,842	人民币普通股	2,562,842				
孙婕	2,547,060	人民币普通股	2,547,060				
刘鑫	2,484,400	人民币普通股	2,484,400				
张向中	2,360,500	人民币普通股	2,360,500				
王雪梅	2,001,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1,000				
丁聪聪	1,978,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78,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庚集团与上述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上述其他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庚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梁衍锋
成立日期	1998 年 05 月 21 日
主要经营业务	房地产开发，出售出租商品房及物业管理；针、纺织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通信设备，化工产品，汽车、摩托车零部件，建筑材料的批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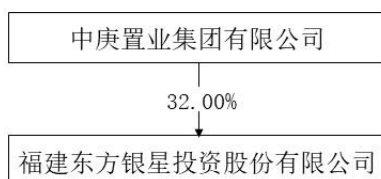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梁衍锋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中庚置业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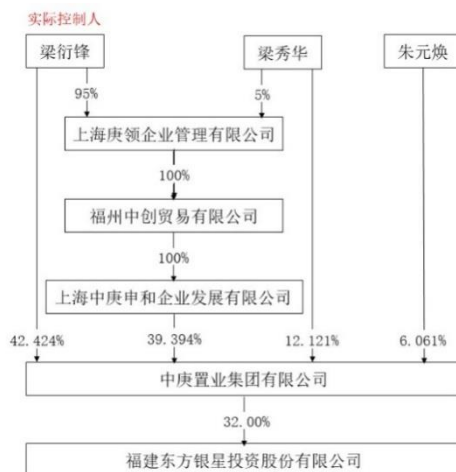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梁衍锋	董事长	男	56	2018-12-20	2021-12-19	0	0	0	不适用	6.00	是
杜继国	现任董事	男	59	2018-12-20	2021-12-19	0	0	0	不适用	6.00	否
倪建达	现任董事	男	58	2018-12-20	2021-12-19	0	0	0	不适用	6.00	否
周敏	现任董事	男	60	2019-10-29	2021-12-19	0	0	0	不适用	6.00	是
徐红星	现任董事	男	52	2020-08-10	2021-12-19	0	0	0	不适用	2.50	否
夏建丰	现任董事、总经理	男	44	2019-10-29	2021-12-19	0	0	0	不适用	90.13	否
邢宝华	董事(离职)	男	57	2019-10-29	2020-07-14	0	0	0	不适用	3.50	否
石春兰	董事(离职)	男	59	2018-12-20	2020-07-14	0	0	0	不适用	32.04	否
张继德	现任独立董事	男	52	2018-12-20	2021-12-19	0	0	0	不适用	6.00	否
封松林	现任独立董事	男	57	2020-08-10	2021-12-19	0	0	0	不适用	2.50	否
刘春彦	现任独立董事	男	54	2018-12-20	2021-12-19	0	0	0	不适用	6.00	否
俞辉	独立董事(离职)	男	45	2018-12-20	2020-08-10	0	0	0	不适用	2.00	否
吴国	现任监事	男	63	2021-01-29	2021-12-19	0	0	0	不适用	0.00	否
林维群	现任监事	男	52	2018-12-20	2021-12-19	0	0	0	不适用	13.00	否
颜肃	现任监事	女	51	2018-12-20	2021-12-19	0	0	0	不适用	6.00	否

于战勇	监事（离职）	男	66	2018-12-20	2021-01-29	0	0	0	不适用	6.00	是
姚米娜	董事会秘书	女	44	2020-08-24	2021-12-19	0	0	0	不适用	26.50	否
合计	/	/	/	/	/				/	220.17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梁衍锋	曾任职于福州住宅建筑工程公司，曾任福建省直房地产公司工程处经理，现任中庚置业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及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公司董事长。
杜继国	现任大连伊维实业有限公司董事、沈阳佳信旅游用品有限公司董事、国运恒久（大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中税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顾问、两个税校兼职教授。曾任大连市进出口税收管理分局副局长和局长、大连市国税局货劳处处长、大连市注册税务师学会理事、中和华税务事务所顾问等。参加了全国推广应用的出口退税申报、审核系统软件的开发，参加了很多出口退税政策的制定，曾被国务院工作组通报嘉奖并被总局授于一等功。
倪建达	曾任上海徐汇房地产经营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城开集团副总经理，中国华源集团公司房地产部总经理，上海城开集团有限公司总裁，上海实业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行政总裁。兼任上海城开（集团）有限公司总裁董事长，兼任上实城开董事局主席兼执行董事，上海（香港）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曾获上海市十大杰出青年（第七届），中国最具改革理念企业家等荣誉称号，曾当选上海市第十二届，十三届，十四届人大代表，曾任上海市青年联合会副主席，上海市青年企业家协会会长，上海市房地产业协会会长。现任中国房地产业协会副会长、钜派投资集团联席董事长兼执行董事长、公司非独立董事。
周敏	1982年至2005年就职于在建设银行福建分行；2005年至今从事房地产开发工作；现任中庚置业集团副总裁、公司非独立董事。
徐红星	曾任瑞典隆德大学固体物理系助理教授，中国科学院物理研究所研究员，武汉大学物理科学与技术学院教授、副院长、院长。现任武汉大学教授、微电子学院院长、公司非独立董事。
夏建丰	2011年至2018年曾先后分别在海航集团有限公司旗下多家上市公司担任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及财务总监等职务；2001年至2011年，就职于海航集团证券业务部和首创置业股份有限公司（02868.HK）资本管理中心。2019年10月起，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20年5月起，担任公司总经理。
张继德	现任职于北京工商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专门从事企业内部控制、公司治理、基于信息化的企业财务管理等领域的教学和科研工作。全国会计领军人才；中国十佳最受欢迎商学院名师；北京市优秀共产党员；中国企业财务管理协会副秘书长、专家委员会副主任委员；《财务管理研究》编委会副主任；《中国会计研究与教育》编委；中国资金管理智库（CMTTC）协同单位首席专家；教育部战略委员会理事；金蝶国际软件集团签约专家；中国总会计师协会培训委员会委员兼职教授；中国会计学会专业委员会高级会员；中央电视台证券咨询频道

	《公告质询》栏目长期评论员。
封松林	曾任中科院半导体所副研究员、研究员、副所长，中科院上海微系统所研究员、副所长、所长，中科院上海高等研究院院长、研究员。现任中科院上海高等研究院研究员、公司独立董事。
刘春彦	现为同济大学法学院民商法专业硕士生导师、同济大学法学院院长助理、同济大学上海期货研究院院长助理。曾任航锦科技（000818）、科华生物（002022）、上海中期期货经纪有限公司、创元期货经纪有限公司、宜净环保（839080）、海悦股份（836917）等公司的独立董事，远闻（上海）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高级顾问、上海律师协会金融工具委员会副主任、中国证券法学研究会理事、中国银行法学研究会理事、上海金融法研究会理事及期货及衍生品专业委员会委员、上海银行法律实务中心副主任。2018年12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吴国	1978年参加建设银行工作，曾任建设银行平潭县支行业务科副科长、科长；县支行副行长、行长；建设银行福州市分行副行长；建设银行福建省分行（直属）福州城南支行行长兼党委书记；建设银行省分行个金部总经理兼电子银行部、证券金融部总经理、省分行个金部党总支书记；2004年11月调入华夏银行福建（福建省一级分行）分行任副行长。2017年10月退休。现任公司监事。
林维群	曾任职于福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台江分局，曾任职于福州市市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曾任职于中庚置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现任公司监事。
颜肃	曾任职于建设银行福建省分行，现任公司监事。
姚米娜	2001年4月至2014年7月就职于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原中捷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证券事务代表、证券投资中心经理、董事、董事会秘书；2015年9月至2016年9月就职于上海霍莱沃电子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2016年10月至2020年6月就职于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梁衍锋	中庚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1998-05	
邢宝华	中庚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19-08	2020-08
周敏	中庚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10-12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杜继国	大连伊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03	
	沈阳佳信户外用品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	2014.07	2020.04
	宁波佳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3.01	
倪建达	上海钜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	2015.03	
周敏	福州中鼎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4.03	
	福建瑞闽投资有限公司	法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12	
	福建长达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7.03	
	罗源礼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17.07	
	闽清瑞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5.05	
	福州蓝闽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9.09	
	福州蓝坤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9.06	

2020 年年度报告

	龙港蓝骏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9.06	
	遂宁市华翔永成房地产开发 有限公司	监事	2017.11	
邢宝华	北京城市开发集团有限责 任公司	董事	2018.03	2020.05
张继德	际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01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 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05	2020.09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 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04	
	河北滦平农村商业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06	
	神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 司	独立董事	2019.09	2020.08
封松林	云赛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06	
刘春彦	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 公司	独立董事	2019.01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06	
	金诚同达(上海)律师事务 所	执业律师/高级顾 问	2021.02	
	上海中期期货股份有限公 司	独立董事	2015.09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07	2021.03
	创元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12	2021.01
	远闻(上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	2011.08	2021.02
俞辉	天津国恒铁路股份有限公 司	独立董事	2014.10	
	威尔森(深圳)数据有限公 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8.12	
在其他单位任职 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 序	职工董事、职工监事无津贴；独立董事、董事、监事津 贴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审 议通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通过的 考核结果由董事会审核发放。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	220.17 万元。

2020 年年度报告

支付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末全体董监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为 220.17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邢宝华	董事	离任	因个人原因辞去职务
石春兰	董事	离任	因个人原因辞去职务
俞辉	独立董事	离任	因个人原因辞去职务
于战勇	监事	离任	因个人原因辞去职务
夏建丰	董事	选举	补选空缺董事
徐红星	董事	选举	补选空缺董事
封松林	独立董事	选举	补选空缺独立董事
姚米娜	董事会秘书	聘任	董事会聘任空缺董事会秘书职务
吴国	监事	选举	补选空缺监事

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披露《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1），董事会收到独立董事俞辉先生的辞职报告。俞辉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鉴于俞辉先生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人数的三分之一，在新任独立董事履职前，俞辉先生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公司于2020年5月26日披露《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8），董事会收到董事石春兰女士的辞职报告。石春兰女士因工作变动辞去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职务。

公司于2020年7月14日披露《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0），董事会收到董事石春兰女士和邢宝华先生的辞职报告。石春兰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邢宝华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职务。

公司于2020年10月28日披露《关于监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3），董事会收到于战勇先生的辞职报告。于战勇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及监事职务，战勇先生辞职后，公司监事会人数将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福建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于战勇先生的辞职申请将在公司依法定程序选举产生新任监事后生效。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3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0
销售人员	9
技术人员	0
财务人员	6
行政人员	6
管理人员	17
合计	3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5
本科生	25
专科生	6
高中/中专/初中	2
合计	38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订了完善的绩效考核办法，以提高员工工作效率与积极性，并能更好了解、评估员工的工作态度与能力。绩效考核结果将作为员工奖惩、评先、调迁、薪酬、晋升、退職管理的重要依据，同时也作为员工培训与发展的重要参考。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需制订年度培训计划，采用内部培训和外部培训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员工培训。培训形式分为普通员工培训、入职培训、业务培训及财务、法律、审计、证券事务等人员参加的相关专业培训等。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及通知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规范决策程序，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治理符合《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

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 名，包括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1 名、董事会秘书 1 名。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3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 2020 年 8 月 10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补选了 2 名非独立董事和 1 名独立董事。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并聘任了董事会秘书。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3 月 5 日	www.sse.com.cn	2020 年 3 月 6 日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0 年 4 月 17 日	www.sse.com.cn	2020 年 4 月 18 日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4 月 27 日	www.sse.com.cn	2020 年 4 月 28 日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8 月 10 日	www.sse.com.cn	2020 年 8 月 11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票之认购合同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

司未来三年（2020年-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及《关于同意控股股东中庚地产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设立〈福建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变更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20年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

3、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引入战略投资者何珠兴并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引进战略投资者暨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及《关于引入战略投资者林聪并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引进战略投资者暨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4、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及《关于补选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梁衍锋	否	10	10	10	0	0	否	0
杜继国	否	10	10	10	0	0	否	3
倪建达	否	10	10	10	0	0	否	0
周敏	否	10	10	10	0	0	否	0
徐红星	否	3	10	10	0	0	否	4
夏建丰	否	3	3	3	0	0	否	0
邢宝华	否	5	5	5	0	0	否	1
石春兰	否	5	5	5	0	0	否	0
张继德	是	10	10	10	0	0	否	3
封松林	是	3	3	3	0	0	否	0
刘春彦	是	10	10	10	0	0	否	3
俞辉	是	7	7	7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0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	---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向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作述职报告和自我评价；
- 2、公司严格落实绩效考核办法和激励机制，根据各分管工作的完成情况进行考评。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已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 2020 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众环审字（2021）2200027 号

福建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福建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银星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东方银星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东方银星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关联方交易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p> <p>2020 年度，东方银星公司向关联方徐州伟天化工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采购焦炭不含税金额 530,508,715.03 元，占本期营业成本总额的 19.94%；向关联方徐州伟天化工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销售精煤不含税金额 692,667,938.46 元，占本期营业收入总额的 25.71%，由于关联交易的占比较高。因此，我们将关联方交易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了解与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相关的内部控制，评价其设计和执行是否有效，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例如东方银星公司对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审议程序、审批流程，公告与披露等。</p> <p>2、取得东方银星公司提供的关联方清单并实施以下程序：</p> <p>（1）将东方银星公司提供的关联方清单与从其他公开渠道获取的信息进行核对；</p> <p>（2）复核重大的销售、购买和其他合同对手方，以识别是否存在未披露的关联方。</p> <p>3、取得东方银星公司提供的本期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内容和发生额并实施了以下程序：</p> <p>（1）与财务记录进行核对；</p> <p>（2）抽样检查关联方交易的内容与发生额；</p>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3) 抽样函证关联方交易的内容与发生额。</p> <p>4、通过查询主要客户供应商的工商资料，询问东方银星公司相关人员，以确认是否存在未识别的关联方；</p> <p>5、实地走访关联客户并访谈相关人员，了解关联交易的必要性。</p> <p>6、取得当年度发生的所有关联交易最终的交易价格，采用可比非受控价格法，将关联交易的定价与同期市场价格进行对比分析，核实其是否存在异常波动，判断交易价格是否公允。</p> <p>7、获取东方银星公司与关联方的购销合同，分析其与关联方的购销行为是否具有商业合理性，评价交易的商业实质，判断购销合同是否应当合并为一份合同。</p>

(二) 应付款项核销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10 金融工具”、附注“七、36 应付账款”、附注“七、41 其他应付款”和附注“七、74 营业外收入”。</p> <p>东方银星公司 2020 年度对长期挂账的往来款项进行清理并于 2021 年 1 月 14 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1 年 1 月 30 日经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核销应付款 12,208,152.54 元，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的相关规定确认为营业外收入，因该核销事项对本期净利润影响较大，因此我们将应付款项核销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了解与核销应付款项相关的内部控制，评价其设计和执行是否有效，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p> <p>2、选取样本检查本次核销的应付款项交易背景和账龄，评价是否符合东方银星公司本期清理长期挂账往来款项确定的范围。</p> <p>3、检查并复核本次核销的应付款项清单、询问东方银星公司相关人员，以识别是否存在关联方应付款项。</p> <p>4、检查并复核东方银星公司核销应付款项的依据，评价核销应付款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的相关规定。</p> <p>5、检查并复核东方银星公司核销应付款项的会计处理及其依据，评价核销应付款项的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的相关规定。</p> <p>6、检查并复核应付款项核销的审议程序、审批流程、公告及披露，评价与应付款项核销相关的内部控制运行有效性。</p>

四、其他信息

东方银星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东方银星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东方银星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东方银星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东方银星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东方银星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东方银星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东方银星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东方银星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林东

中国注册会计师：林祥

中国 武汉

2021年3月30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福建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102,604,138.13	66,992,759.44	66,992,759.44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2	5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3	26,401,808.71	17,443,181.61	17,443,181.61
应收账款	六、4	164,365,387.88	111,485,279.68	111,485,279.6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5	189,132,773.40	180,809,008.02	180,809,008.02
其他应收款	六、6	2,926,904.63	3,403,030.85	3,403,030.85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六、7	47,639,823.01	55,406,265.56	55,406,265.56
合同资产				不适用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8	2,462,509.27	2,341,439.54	2,341,439.54
流动资产合计		585,533,345.03	437,880,964.70	437,880,964.7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六、9	6,672,878.93	6,918,680.81	6,918,680.81
固定资产	六、10	1,616,860.13	1,156,787.21	1,156,787.2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六、11	1,501,284.55	1,077,416.61	1,077,416.6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2	2,291,361.78	1,945,028.66	1,945,028.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082,385.39	11,097,913.29	11,097,913.29
资产总计		597,615,730.42	448,978,877.99	448,978,877.99

法定代表人：梁衍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建丰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海燕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福建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3	73,120,000.00	75,000,000.00	7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14	49,893,758.26	69,417,276.75	69,417,276.75
预收款项				45,705,471.38
合同负债	六、15	155,431,022.67	40,447,319.81	不适用
应付职工薪酬	六、16	1,234,627.37	1,285,755.38	1,285,755.38
应交税费	六、17	7,663,193.41	3,957,832.71	3,957,832.71
其他应付款	六、18	13,231,056.25	21,443,245.13	21,443,245.13
其中：应付利息		7,022,730.91	7,022,730.91	7,022,730.91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六、19	39,900,916.24	5,258,151.57	
流动负债合计		340,474,574.20	216,809,581.35	216,809,581.3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40,474,574.20	216,809,581.35	216,809,581.35
股东权益：				
股本	六、20	179,200,000.00	128,000,000.00	12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21	90,197,035.98	141,445,337.87	141,445,337.8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六、22	-46,288,574.98	-67,570,104.07	-67,570,104.0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23,108,461.00	201,875,233.80	201,875,233.80
少数股东权益		34,032,695.22	30,294,062.84	30,294,062.84
股东权益合计		257,141,156.22	232,169,296.64	232,169,296.6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97,615,730.42	448,978,877.99	448,978,877.99

合并利润表

2020 年度

编制单位：福建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六、23	2,694,389,207.18	2,039,782,445.60
其中：营业收入	六、23	2,694,389,207.18	2,039,782,445.60
二、营业总成本		2,680,536,126.50	2,015,514,872.69
其中：营业成本	六、23	2,660,258,418.32	1,994,334,269.90
税金及附加	六、24	1,590,266.33	1,149,404.07
销售费用	六、25	2,740,547.86	4,282,367.66
管理费用	六、26	12,291,715.42	17,097,843.2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六、27	3,655,178.57	-1,349,012.19
其中：利息费用		3,894,978.48	1,567,955.08
利息收入		276,733.61	2,948,981.32
加：其他收益	六、28	4,876,858.15	4,163,060.2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29	3,665.2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30	-1,110,103.23	-109,009.0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1		155.2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623,500.87	28,321,779.42
加：营业外收入	六、32	14,622,969.47	4,000,000.05
减：营业外支出	六、33	10,159.74	200,326.5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236,310.60	32,121,452.92
减：所得税费用	六、34	7,002,016.89	8,443,346.0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234,293.71	23,678,106.9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234,293.71	23,678,106.9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281,529.09	19,389,151.32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952,764.62	4,288,955.5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5,234,293.71	23,678,106.91
(一)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1,281,529.09	19,389,151.32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952,764.62	4,288,955.5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梁衍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建丰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海燕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 年度

编制单位：福建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28,724,814.59	2,290,147,527.9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5	10,791,458.74	11,092,041.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39,516,273.33	2,301,239,569.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13,081,214.49	2,381,826,760.7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089,364.41	11,168,613.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843,293.80	19,772,992.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5	8,916,164.64	13,618,481.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44,930,037.34	2,426,386,847.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586,235.99	-125,147,277.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417.5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17.5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90,876.47	1,873,950.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8,585.9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609,462.45	1,873,950.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609,462.45	-1,862,533.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39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7,520,000.00	228,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7,520,000.00	253,39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9,400,000.00	15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12,631.29	1,567,955.0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17,652.8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5	1,372,763.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4,885,394.85	154,567,955.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65,394.85	98,822,044.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611,378.69	-28,187,765.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992,759.44	95,180,525.1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604,138.13	66,992,759.44

法定代表人：梁衍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建丰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海燕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0 年度

编制单位:福建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8,000,000.00				141,445,337.87					-67,570,104.07	201,875,233.80	30,294,062.84	232,169,296.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28,000,000.00				141,445,337.87					-67,570,104.07	201,875,233.80	30,294,062.84	232,169,296.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1,200,000.00				-51,248,301.89					21,281,529.09	21,233,227.20	3,738,632.38	24,971,859.5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281,529.09	21,281,529.09	3,952,764.62	25,234,293.71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520.57	3,520.57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020 年年度报告

3、股份支付计入 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3,520.57	3,520.57	
(三) 利润分配											-217,652.81	-217,652.81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 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217,652.81	-217,652.81	
4、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 部结转	51,200,000.00				-51,248,301.89						-48,301.89	-48,301.89	
1、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51,200,000.00				-51,248,301.89						-48,301.89	-48,301.89	
2、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 变动额结转留存收 益													
5、其他综合收益 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79,200,000.00				90,197,035.98					-46,288,574.98	223,108,461.00	34,032,695.22	257,141,156.22

法定代表人：梁衍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建丰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海燕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0 年度

编制单位：福建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8,000,000.00				141,445,337.87					-86,959,255.39	182,486,082.48	26,005,107.25	208,491,189.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28,000,000.00				141,445,337.87					-86,959,255.39	182,486,082.48	26,005,107.25	208,491,189.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19,389,151.32	19,389,151.32	4,288,955.59	23,678,106.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389,151.32	19,389,151.32	4,288,955.59	23,678,106.91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 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0.00	0.00				
1、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2、提取一般风险 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 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 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 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8,000,000.00				141,445,337.87			-0.00	-67,570,104.07	201,875,233.80	30,294,062.84	232,169,296.64	

法定代表人：梁衍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建丰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海燕

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福建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9,903.27	57,264.58	57,264.5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三、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十三、2	137,041,571.13	137,750,000.00	137,750,000.00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不适用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68,751.76	22,505.16	22,505.16
流动资产合计		137,860,226.16	137,829,769.74	137,829,769.7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3	4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6,672,878.93	6,918,680.81	6,918,680.81
固定资产		8,002.38	12,705.54	12,705.5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39,486.0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220,367.33	56,931,386.35	56,931,386.35
资产总计		185,080,593.49	194,761,156.09	194,761,156.09

法定代表人：梁衍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建丰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海燕

资产负债表（续）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福建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1,413,680.85	15,582,479.31	15,582,479.3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不适用
应付职工薪酬		430,826.72	142,000.00	142,000.00
应交税费		1,011,879.02	677,444.80	677,444.80
其他应付款		12,621,854.81	20,857,908.73	20,857,908.73
其中：应付利息		7,022,730.91	7,022,730.91	7,022,730.91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5,478,241.40	37,259,832.84	37,259,832.8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5,478,241.40	37,259,832.84	37,259,832.84
股东权益：				
股本		179,200,000.00	128,000,000.00	12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0,197,035.98	141,445,337.87	141,445,337.8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09,794,683.89	-111,944,014.62	-111,944,014.62
股东权益合计		159,602,352.09	157,501,323.25	157,501,323.2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85,080,593.49	194,761,156.09	194,761,156.09

法定代表人：梁衍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建丰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海燕

利润表

2020 年度

编制单位:福建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三、4	15,214.68	
减: 营业成本	十三、4	245,801.88	245,801.88
税金及附加		54,207.22	56,579.98
销售费用		2,501.50	
管理费用		2,754,057.43	1,622,785.7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6,776.03	3,084.81
其中: 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325.37	1,328.85
加: 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三、5	-6,174,690.27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222,819.65	-1,928,252
加: 营业外收入		12,208,152.54	4,000,000.00
减: 营业外支出			174,142.8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85,332.89	1,897,604.74
减: 所得税费用		836,002.16	580,239.5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49,330.73	1,317,365.15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49,330.73	1,317,365.15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149,330.73	1,317,365.15

法定代表人：梁衍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建丰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海燕

现金流量表

2020 年度

编制单位：福建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584.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817,017.08	4,001,328.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7,833,601.08	4,001,328.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3,150.54	-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30,272.38	554,625.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589,517.09	2,151,950.4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402,088.30	1,767,430.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755,028.31	4,474,005.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1,427.23	-472,677.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825,309.7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25,309.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62,941.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2,941.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62,367.8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301.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301.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301.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2,638.69	-472,677.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264.58	529,941.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9,903.27	57,264.58

法定代表人：梁衍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建丰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海燕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0 年度

编制单位:福建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8,000,000.00				141,445,337.87					-111,944,014.62	157,501,323.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28,000,000.00				141,445,337.87					-111,944,014.62	157,501,323.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1,200,000.00				-51,248,301.89					2,149,330.73	2,101,028.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49,330.73	2,149,330.7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51,200,000.00				-51,248,301.89						-48,301.89

2020 年年度报告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51,200,000.00				-51,248,301.89							-48,301.89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79,200,000.00				90,197,035.98						-109,794,683.89	159,602,352.09

法定代表人：梁衍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建丰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海燕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0 年度

编制单位：福建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8,000,000.00				141,445,337.8 7					-113,261,379.77	156,183,958.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2020 年年度报告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8,000,000.00				141,445,337.87					-113,261,379.77	156,183,958.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17,365.15	1,317,365.1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17,365.15	1,317,365.1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2020 年年度报告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8,000,000.00				141,445,337.87					-111,944,014.62	157,501,323.25

法定代表人：梁衍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建丰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海燕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福建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本集团”或“公司”）是一家注册地位于福建省福州市长乐区文武砂镇壶江路2号中国东南大数据产业园1号研发楼306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为人民币12,800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10000169997985C。公司总部办公地址：上海市闵行区闵虹路166号城开中心1号楼32层。公司证券简称为“东方银星”，证券代码为“600753”。

（二）历史沿革

1、公司于 1996 年 6 月 7 日经河南省人民政府豫股批字（1996）6 号文批准由河南冰熊制冷工业集团作为独家发起人募集设立，设立时公司名称为“河南冰熊保鲜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 8,000 万股，经中国证监会批准于 1996 年 9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2、根据公司1998年3月11日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实施了送股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方案，总股本由设立时的8,000万股增加到12,800万股。2007年10月9日，公司名称经批准由“河南冰熊保鲜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河南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3、根据公司2019年5月10日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名称由“河南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福建东方银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注册地址由“河南省商丘市睢阳区神火大道 99 号悦华大酒店 25 层”变更为“福建省福州市长乐区文武砂镇壶江路2号中国东南大数据产业园1号研发楼306”。

（三）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1、主要经营范围

（1）本公司主要经营范围：经营房地产项目投资；实业投资；化工产业（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装饰材料、塑钢门窗、五金、机电产品（不含汽车）、金属材料（不含稀有金属）的销售。（以上范围凡需要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

（2）附属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供应链管理；普通货物存储服务；焦炭、矿产品、钢材、有色金属、建筑材料、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塑料原料及制品、电子及电器产品、机械设备及配件、燃料油（除轻质燃料油）的批发、零售；煤炭（无储存）的批发。

2、本集团主要经营活动：主要从事煤炭、焦炭、电解铜、柴油的贸易，所属行业为批发业。

（四）母公司以及最终实际控制人名称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庚置业集团有限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为梁衍锋。

（五）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于2020年3月30日经公司第七届第二十一次董事会批准报出。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有 1 家子公司和 6 家孙公司，合并范围较上年新增 1 家孙公司，减少 2 家孙公司，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和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交易性金融资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

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5“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

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5 “长期股权投资” 或本附注四、9 “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5 “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5 “长期股权投资”（2）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本集团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

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0、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集团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 应收票据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属于“低风险组合”；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应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② 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集团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	---------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低风险组合	本组合为应收取的关联方款项。

③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低风险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关联方款项、各类押金、代垫款、质保金、员工借款、备用金等应收款项。

本集团认为除有确凿证据表明相关款项不能全额收回外，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以及其他应收款中属于低风险组合的款项，未计提损失准备。

11、 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及附注四、10“金融资产减值”。

12、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库存商品、发出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 合同资产

本集团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集团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四、10“金融资产减值”。

14、 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

本集团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

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集团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集团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集团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5、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

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

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集团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

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6、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集团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2“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7、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5-30	3.00	3.88-3.23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10-14	3.00	9.70-6.93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8-12	3.00	12.13-8.08
电子设备	平均年限法	6-14	3.00	16.17-6.93
其他设备	平均年限法	6-14	3.00	16.17-6.93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2“长期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8、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2“长期资产减值”。

19、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0、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1“长期资产减值”。

21、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2、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集团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4、 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集团尚未运作设定受益计划或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5、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 收入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集团未来现金流

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集团销售焦炭、煤、电解铜、柴油商品的业务通常仅包括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在商品已经发出并收到客户的验收单/结算单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集团在该时点确认收入实现。本集团给予客户的信用期通常为 90 天，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27、 合同成本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28、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

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集团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0、 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1、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集团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

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14“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相关描述。

32、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① 执行新收入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0年12月29日决议通过，本集团于2020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收入准则。

新收入准则为规范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建立了新的收入确认模型。为执行新收入准则，本集团重新评估主要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核算和列报等方面。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选择仅对在2020年1月1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以及对于最早可比期间期初（即2019年1月1日）之前或2020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合同变更予以简化处理，即根据合同变更的最终安排，识别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确定交易价格以及在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之间分摊交易价格。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2020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执行新收入准则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本集团将因转让商品而预先收取客户的合同对价从“预收账款”项目变更为“合同负债”项目列报。

A、对2020年1月1日财务报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2019年12月31日（变更前）金额		2020年1月1日（变更后）金额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预收账款	45,705,471.38			
合同负债			40,447,319.81	
其他流动负债			5,258,151.57	

B、对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的影响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编制的2020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2020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各项目，与假定采用变更前会计政策编制的这些报表项目相比，受影响项目对比情况如下：

a、对2020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新收入准则下金额		2020年12月31日 旧收入准则下金额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预收账款			170,572,901.20	
合同负债	155,431,022.67			
其他流动负债	15,141,878.53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无主要会计估计变更

33、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

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收入确认

如本附注四、26、“收入”所述，本集团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识别客户合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估计合同中存在的可变对价以及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估计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确定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进度的确定。

本集团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集团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集团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5） 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 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五、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13%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 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 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2% 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计缴。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集团中太原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蒙矿星庚(天津)实业有限公司、星庚(宁波)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为小型微利企业，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 2020 年 1 月 1 日，“年末”指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上年年末”指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年”指 2020 年度，“上年”指 2019 年度。

1、 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102,604,138.13	66,992,759.44
其他货币资金		

合 计	102,604,138.13	66,992,759.4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0,000,000.00	
其中：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合 计	50,000,000.00	
其中：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部分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6,401,808.71	17,443,181.61
商业承兑汇票		
小 计	26,401,808.71	17,443,181.61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26,401,808.71	17,443,181.61

(2) 年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0,205,823.26	24,759,037.71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40,205,823.26	24,759,037.71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64,993,589.55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81,866.86
小 计	165,075,456.41
减：坏账准备	710,068.53
合 计	164,365,387.8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1,866.86	0.06	81,866.86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4,993,589.55	99.95	628,201.67	0.38	164,365,387.88
其中:					
账龄组合	62,820,167.56	38.06	628,201.67	1.00	62,191,965.89
低风险组合	102,173,421.99	61.89	-	-	102,173,421.99
合 计	165,075,456.41	—	710,068.53	—	164,365,387.88

(续)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1,866.86	0.07	81,866.86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1,704,559.12	99.93	219,279.44	0.20	111,485,279.68
其中:					
账龄组合	21,927,943.69	19.62	219,279.44	1.00	21,708,664.25
低风险组合	89,776,615.43	80.31			89,776,615.43
合 计	111,786,425.98	—	301,146.30	—	111,485,279.68

①年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按单位)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重庆科力线缆有限公司	2,891.73	2,891.73	100.00	长期挂账
广东安居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0.00	180.00	100.00	长期挂账
西继迅达 (许昌) 电梯有限公司	71,090.00	71,090.00	100.00	长期挂账
四川柯美特建材有限公司	3,540.13	3,540.13	100.00	长期挂账
上海创新给水设备制造有限公司驻重庆办事处	4,165.00	4,165.00	100.00	长期挂账
合 计	81,866.86	81,866.86	—	—

②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2,820,167.56	628,201.67	1.00
合 计	62,820,167.56	628,201.67	——

③组合中，按低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低风险组合	102,173,421.99		
合 计	102,173,421.99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01,146.30	166,950.65				468,096.95
合 计	301,146.30	166,950.65				468,096.95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宁夏伟中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9,149,725.29	60.06	
福建集采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1,390,597.11	19.02	313,905.97
江苏省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24,197,157.89	14.66	241,971.58
山西鸿源昌商贸有限公司	5,277,720.31	3.2	52,777.20
徐州伟天化工有限公司	3,023,696.70	1.83	
合 计	163,038,897.30	98.77	608,654.75

注：上述应收账款均按照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口径进行合并统计，伟天化工包括徐州伟天化工有限公司及下属公司宁夏伟中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68%）和陕西伟天腾达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0%），下同。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88,976,650.47	99.92	179,499,008.02	99.28
1 至 2 年	156,122.93	0.08	1,310,000.00	0.72
合 计	189,132,773.40	——	180,809,008.02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宁夏伟中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1,001,239.59	26.97
长江新丝路国际物流(武汉)有限公司	36,324,475.00	19.21
乐平市正禾新能源有限公司	18,525,230.75	9.79
中国石化炼油销售有限公司	17,920,000.00	9.47
新奥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15,929,985.80	8.42
合计	139,700,931.14	73.86

6、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926,904.63	3,403,030.85
合 计	2,926,904.63	3,403,030.85

(1)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266,804.63
1 至 2 年	1,650,100.00
2 至 3 年	10,000.00
3 年以上	9,882,760.98
小 计	12,809,665.61
减：坏账准备	9,882,760.98
合 计	2,926,904.63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2,381,671.13	3,393,030.85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	10,000.00	10,000.00
往来款及其他	10,417,994.48	9,882,760.98
小 计	12,809,665.61	13,285,791.83
减：坏账准备	9,882,760.98	9,882,760.98
合 计	2,926,904.63	3,403,030.85

③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9,882,760.98	9,882,760.98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701,181.00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701,181.00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9,882,760.98	9,882,760.98

④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9,882,760.98	701,181.00			-701,181.00	9,882,760.98
合计	9,882,760.98	701,181.00			-701,181.00	9,882,760.98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泰和翔（大连）供应链管理有限	保证金、押金	1,650,000.00	1 至 2 年	12.88	
河南省郑州市中级法院	往来款及其他	1,524,134.00	5 年以上	11.90	1,524,134.00
配件款	往来款及其他	1,489,575.10	5 年以上	11.63	1,489,575.10
常州阳湖自动控制器厂	往来款及其他	1,037,075.93	5 年以上	8.10	1,037,075.93
上海金世纪冶金公司	往来款及其他	987,104.29	5 年以上	7.71	987,104.29
合计	——	6,687,889.32		52.21	5,037,889.32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 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发出商品			
库存商品	47,639,823.01		47,639,823.01
合 计	47,639,823.01		47,639,823.01

(续)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 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发出商品	37,816,000.00		37,816,000.00
库存商品	17,590,265.56		17,590,265.56
合 计	55,406,265.56		55,406,265.56

8、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355,843.39	2,341,439.54
待认证进项税额	181.13	
预交其他税费	467,557.70	
待摊费用	314,465.38	
其他	1,324,461.67	
合 计	2,462,509.27	2,341,439.54

9、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 权	在建工程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7,601,833.99			7,601,833.99
2、本年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年末余额	7,601,833.99			7,601,833.99

二、累计折旧和 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683,153.18		683,153.18
2、本年增加金额	245,801.88		245,801.88
(1) 计提或摊销	245,801.88		245,801.88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年末余额	928,955.06		928,955.06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6,672,878.93		6,672,878.93
2、年初账面价值	6,918,680.81		6,918,680.8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金额及原因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重庆东方港湾约克风情街 4-4	527,420.36	权证办理中
重庆东方港湾约克风情街 4-10	1,505,774.06	权证办理中
重庆东方港湾约克风情街 4-17	490,659.27	权证办理中
重庆东方港湾约克风情街 4-24	1,188,083.60	权证办理中
天仙湖·莱茵半岛一期 4 号楼 1-2	1,827,040.00	权证办理中
天仙湖·莱茵半岛一期 4 号楼 1-3	1,133,901.64	权证办理中

10、 固定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1,616,860.13	1,156,787.21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1,616,860.13	1,156,787.21

(1)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 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 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512,229.23	894,152.70	1,406,381.93
2、本年增加金额				727,934.55	727,934.55
(1) 购置				727,934.55	727,934.55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年末余额			512,229.23	1,622,087.25	2,134,316.48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115,934.56	133,660.16	249,594.72
2、本年增加金额			49,686.24	218,175.39	267,861.63
(1) 计提			49,686.24	218,175.39	267,861.63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年末余额			165,620.80	351,835.55	517,456.35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346,608.43	1,270,251.70	1,616,860.13
2、年初账面价值			396,294.67	760,492.54	1,156,787.21

11、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知识产权			合 计
		专利权	软件	小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156,181.23	1,156,181.23	1,156,181.23
2、本年增加金额			562,941.92	562,941.92	562,941.92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知识产权			合 计
		专利权	软件	小计	
(1) 购置			562,941.92	562,941.92	562,941.92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4、年末余额			1,719,123.15	1,719,123.15	1,719,123.15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78,764.62	78,764.62	78,764.62
2、本年增加金额			139,073.98	139,073.98	139,073.98
(1) 计提			139,073.98	139,073.98	139,073.98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4、年末余额			217,838.60	217,838.60	217,838.60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501,284.55	1,501,284.55	1,501,284.55
2、年初账面价值			1,077,416.61	1,077,416.61	1,077,416.61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628,201.62	157,050.41	219,279.44	54,819.86
可抵扣亏损	8,537,245.46	2,134,311.37	7,560,835.17	1,890,208.80
合 计	9,165,447.08	2,291,361.78	7,780,114.61	1,945,028.66

(2) 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

无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9,964,627.84	9,964,627.84
可抵扣亏损		38,697.31
合 计	9,964,627.84	10,003,325.1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2023 年		30,570.87	
2024 年		8,126.44	
合 计		38,697.31	

13、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73,120,000.00	75,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 计	73,120,000.00	75,000,000.00

注：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宁波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借款 7,312.00 万元，由控股股东中庚置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关联企业福建中庚置业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

14、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材料款	12,479,868.06	54,150,907.65
货款	37,413,890.20	15,266,369.10
合 计	49,893,758.26	69,417,276.7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 1	1,020,688.15	未结算
单位 2	1,538,935.56	未结算
单位 3	608,599.79	未结算
单位 4	653,430.00	未结算
单位 5	444,543.50	未结算

项 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合 计	4,266,197.00	——

注：本公司 2020 年度对长期挂账的往来款项进行清理并于 2021 年 1 月 14 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1 年 1 月 30 日经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核销应付账款 4,168,798.46 元。

15、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货款	155,431,022.67	40,447,319.81
合 计	155,431,022.67	40,447,319.81

16、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264,928.88	8,282,532.83	8,312,834.34	1,234,627.3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0,826.50	50,126.67	70,953.17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1,285,755.38	8,332,659.50	8,383,787.51	1,234,627.37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44,611.08	7,325,937.69	7,413,117.26	1,157,431.51
2、职工福利费		340,450.31	340,450.31	
3、社会保险费	13,742.80	321,020.83	264,303.77	70,459.86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233.30	290,125.82	238,835.41	63,523.71
工伤保险费	313.70	748.41	1,062.11	
生育保险费	1,195.80	30,146.60	24,406.25	6,936.15
4、住房公积金	6,575.00	295,124.00	294,963.00	6,736.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 计	1,264,928.88	8,282,532.83	8,312,834.34	1,234,627.3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0,172.90	48,525.52	68,698.42	
2、失业保险费	653.60	1,601.15	2,254.75	
3、企业年金缴费				
合 计	20,826.50	50,126.67	70,953.17	

17、 应交税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3,938,070.81	1,157,427.38
城建税	275,452.07	75,965.43
企业所得税	2,881,613.61	2,305,299.58
房产税	214,049.69	159,847.07
个人所得税	80,589.81	122,733.37
印花税	76,804.40	76,679.72
教育费附加	117,967.82	58,036.30
地方教育费附加	78,645.21	
应交防洪费		1,843.86
合 计	7,663,193.41	3,957,832.71

18、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7,022,730.91	7,022,730.9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208,325.34	14,420,514.22
合 计	13,231,056.25	21,443,245.13

(1) 应付利息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借款利息	7,022,730.91	7,022,730.91
合 计	7,022,730.91	7,022,730.91

(2)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代扣代缴款	104,710.80	38,588.40
员工往来、备用金		898.00
资金往来款及其他	6,103,614.54	14,381,027.82
合 计	6,208,325.34	14,420,514.22

②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 1	1,775,000.00	暂未结算
单位 2	1,700,460.76	暂未结算
单位 3	450,000.00	暂未结算
单位 4	400,000.00	暂未结算

项 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 5	262,000.00	暂未结算
合 计	4,587,460.76	

注：本公司 2020 年度对长期挂账的往来款项进行清理并于 2021 年 1 月 14 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1 年 1 月 30 日经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核销其他应付账款 8,039,354.08 元。

19、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15,141,878.53	5,258,151.57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转回	24,759,037.71	
合 计	39,900,916.24	5,258,151.57

20、 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28,000,000.00			51,200,000.00		51,200,000.00	179,200,000.00

21、 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67,792,119.36		51,248,301.89	16,543,817.47
其他资本公积	73,653,218.51			73,653,218.51
合 计	141,445,337.87		51,248,301.89	90,197,035.98

22、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 年	上 年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67,570,104.07	-86,959,255.39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67,570,104.07	-86,959,255.39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281,529.09	19,389,151.3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46,288,574.98	-67,570,104.07

23、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694,373,992.50	2,660,012,616.44	2,038,197,419.65	1,994,088,468.02
其他业务	15,214.68	245,801.88	1,585,025.95	245,801.88
合 计	2,694,389,207.18	2,660,258,418.32	2,039,782,445.60	1,994,334,269.90

(1) 本年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产品类别	合计
煤	1,050,151,604.74
焦炭	879,440,450.41
石油焦	64,596,336.28
电解铜	545,477,633.75
柴油	26,377,875.83
天然气	100,550,802.36
钢筋钢材	27,779,289.13
合计	2,694,373,992.50

24、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38,795.54	471,816.29
教育费附加	458,452.83	342,229.48
房产税	54,202.62	54,202.62
车船使用税	660.00	-
印花税	439,999.20	279,311.82
防洪费	-1,843.86	1,843.86
合 计	1,590,266.33	1,149,404.07

注：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25、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1,846,203.87	3,839,385.24
业务招待费	384,059.28	68,039.55
折旧与摊销	163,335.96	79,518.27
交通差旅费	304,762.24	239,043.32
行政办公费	21,101.61	45,611.47
其他	21,084.90	10,769.81
合 计	2,740,547.86	4,282,367.66

26、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6,510,774.51	8,460,329.11
房屋租赁费	1,899,062.83	3,071,260.52
交通差旅费	192,763.87	1,014,843.87
行政办公费	558,109.99	823,137.42
业务招待费	500,958.78	804,810.46
服务费	1,489,841.79	1,368,890.97
中介费	862,855.22	1,344,780.18
折旧费及摊销	243,599.65	152,412.95
汽车费用	24,473.10	52,717.58
装修费	9,275.68	4,660.19
合 计	12,291,715.42	17,097,843.25

27、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费用	3,894,978.48	1,567,955.08
减：利息收入	276,733.61	2,948,981.32
加：银行手续费	36,933.70	32,014.05
合 计	3,655,178.57	-1,349,012.19

28、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4,860,000.00	4,140,000.00	4,860,000.0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回	16,858.15	23,060.26	
合 计	4,876,858.15	4,163,060.26	4,860,000.00

29、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665.27	
合 计	3,665.27	

30、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408,922.23	-113,304.6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01,181.00	4,295.62
合 计	-1,110,103.23	-109,009.04

31、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利得		155.29	
合 计		155.29	

32、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4,000,000.00	
其他	14,622,969.47	0.05	14,622,969.47
合 计	14,622,969.47	4,000,000.05	14,622,969.4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计入营业外收入	计入其他收益	冲减成本费用	计入营业外收入	计入其他收益		冲减成本费用
2019年第八批商贸流通发展专项资金补助（甬保财企[2019]23号）					4,02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市奖励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宁波市保税区2019-2020年财政扶持政策		4,8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关于加快大数据产业发展三条措施（榕政综（2017）1889号）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梅陇镇项目化扶持款		20,000.00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4,860,000.00		4,000,000.00	4,140,000.00		

33、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7,173.11	
其中：固定资产		27,173.11	
其他	10,159.74	173,153.44	10,159.74
合 计	10,159.74	200,326.55	10,159.74

34、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348,350.01	9,226,850.03
递延所得税费用	-346,333.12	-783,504.02
合 计	7,002,016.89	8,443,346.0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32,236,310.6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059,077.6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9,370.9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9,021.4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2,905.1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19,616.44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所得税费用	7,002,016.89

35、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往来款项	3,223,050.05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276,733.61	2,948,981.32
营业外收入、其他收益收到的现金	7,291,675.08	8,120,000.00
其他		23,060.28
合 计	10,791,458.74	11,092,041.60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资金往来款项	2,532,514.01	5,775,467.30
销售费用支付的现金	735,513.74	
管理费用支付的现金	5,601,043.45	7,843,013.72
营业外支出支付的现金	10,159.74	
其他	36,933.70	
合 计	8,916,164.64	13,618,481.02

(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处置子公司丧失的现金	318,585.98	
合 计	318,585.98	

(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转股手续费	48,301.89	
支付应收账款保兑业务款	1,324,461.67	
合 计	1,372,763.56	

3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5,234,293.71	23,678,106.91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1,110,103.23	109,009.04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513,663.51	407,342.57
无形资产摊销	139,073.98	70,588.5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017.8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894,978.48	1,567,955.0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65.27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6,333.12	-783,504.0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766,442.55	-55,406,265.5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1,356,437.41	-185,569,269.9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5,078,758.49	90,751,742.0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586,235.99	-125,147,277.5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02,604,138.13	66,992,759.44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66,992,759.44	95,180,525.14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611,378.69	-28,187,765.70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102,604,138.13	66,992,759.44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2,604,138.13	66,992,759.4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604,138.13	66,992,759.4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7、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000,000.00	购买结构性存款
合 计	50,000,000.00	

38、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 类	金 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财政拨款	4,860,000.00	其他收益	4,860,000.00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1、 处置子公司**

(1)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子公司名称	股权 处置 价款	股权处 置比例 (%)	股权 处置 方式	丧失控制权 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 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 并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 产份额的差额
广东星鸿能 石油化工有 限公司	1	51%	转让	2020.4.30	工商变更登记	3,665.27

(续)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 权之日剩 余股权的 比例 (%)	丧失控制权 之日剩余股 权的账面价 值	丧失控制 权之日剩 余股权的 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 重新计量剩余 股权产生的利 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 之日剩余股 权公允价值 的确定方法 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 权投资相关 的其他综合收益 转入投资损益 的金额
广东星鸿能石 油化工有限公 司	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0.00

2、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本年度，本集团新设 1 家孙公司太原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时间	期末净资产	合并日至期末净利润
太原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0. 6. 10	161, 059. 93	161, 059. 93

(2) 本年度注销子公司上海戎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注销时间为 2020. 5. 20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本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宁波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商品销售	100		设立
上海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商品销售		100	设立
福州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福州	福州	商品销售		100	设立
宁波星庚凯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商品销售		60	设立
蒙矿星庚(天津)实业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商品销售		51	设立
星庚(宁波)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商品销售		100	设立
太原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太原	太原	商品销售		1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宁波星庚凯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40	4, 274, 446. 45	-	28, 798, 142. 41
蒙矿星庚(天津)实业有限公司	49	141, 669. 37	217, 652. 81	5, 234, 552. 81

(3)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宁波星庚凯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45, 855, 271. 53	8, 956. 46	145, 864, 227. 99	73, 868, 871. 96	-	73, 868, 871. 96
蒙矿星庚(天津)实业有限公司	10, 330, 204. 31	-	10, 330, 204. 31	91, 632. 89	-	91, 632. 89

(续)

子公司名称	年初余额
-------	------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宁波星庚凯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37,139,807.84	10,802.30	137,150,610.14	75,841,370.23		75,841,370.23
蒙矿星庚(天津)实业有限公司	10,441,016.64	12,318.88	10,453,335.52	59,695.85	-	59,695.85

(续)

子公司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宁波星庚凯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937,936,794.30	10,686,116.12	-	4,538,516.89	674,814,856.92	11,248,498.68	-	49,699,743.98
蒙矿星庚(天津)实业有限公司	2,364,892.83	289,121.16	-	2,947,348.34	12,223,095.50	393,639.67	-	6,262,711.16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

(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于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还是由于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

2、信用风险

2020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成立了一个小组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六、3和附注六、5的披露。

3、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本集团的目标是运用银行借款、债券和其他计息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 决权比例 (%)
中庚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市	房地产开发	330,000.00	32.00	32.00

注：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梁衍锋。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八、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集团关系
徐州伟天化工有限公司	母公司重大影响企业
宁夏伟中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重大影响企业
陕西伟天腾达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重大影响企业
宁波中凯润贸易有限公司	对子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内蒙古矿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对子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上海城开集团龙城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福建中庚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福建省中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福建省中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4、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伟天化工小计	焦炭	530,508,715.03	593,515,129.76
其中：徐州伟天化工有限公司	焦炭	258,796,468.20	533,565,937.14
陕西伟天腾达科技有限公司	焦炭		4,128,056.68
宁夏伟中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焦炭	271,712,246.83	55,821,135.94

注：上述采购商品均按照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口径进行合并统计，伟天化工包括徐州伟天化工有限公司及下属公司宁夏伟中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68%）和陕西伟天腾达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0%），下同。

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伟天化工小计	煤炭	692,667,938.46	1,033,875,241.79
其中：徐州伟天化工有限公司	煤炭	384,893,747.84	1,020,789,749.65
宁夏伟中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煤炭	305,838,924.11	13,085,492.14
陕西伟天腾达科技有限公司	煤炭	1,935,266.51	

(2) 关联租赁情况

①本集团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年确认的租赁费	上年确认的租赁费
上海城开集团龙城置业有限公司	办公房产	1,835,919.96	2,643,629.24
福建骏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办公房产	63,142.87	
福建省中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	340,394.47	412,014.71

(3) 关联担保情况

①本集团作为担保方

无

②本集团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庚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82,500,000.00	2019.6.26	2022.6.26	否
福建中庚置业有限公司	82,500,000.00	2019.6.17	2022.6.17	否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年发生额（万元）	上年发生额（万元）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99.20	284.71

(5) 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中庚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资金占用费		2,602,347.89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国运恒久（大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金蝶软件		435,818.02
上海城开集团龙城置业有限公司中庚聚龙酒店	住宿餐饮费用	129,898.34	179,153.57
福州中庚置业有限公司福州中庚聚龙酒店	住宿餐饮费用	15,741.73	17,111.00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伟天化工小计	102,173,421.99		89,776,615.43	
其中：徐州伟天化工有限公司	3,023,696.70		74,990,009.32	
宁夏伟中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9,149,725.29		14,786,606.11	
合 计	102,173,421.99		89,776,615.43	
应收票据：				
伟天化工小计			13,000,000.00	
其中：徐州伟天化工有限公司			13,000,000.00	
合 计			13,000,000.00	
预付款项：				
伟天化工小计	51,001,239.59		81,737,556.62	
其中：徐州伟天化工有限公司			81,737,556.62	
宁夏伟中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1,001,239.59			
合 计	51,001,239.59		81,737,556.62	
其他应收款：				
福建省中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75,461.28		63,340.80	
合 计	75,461.28		63,340.8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伟天化工小计		2,498,451.42
宁夏伟中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498,451.42
合 计		2,498,451.42
其他应付款：		
福建省中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66,699.84
合 计		66,699.84

十一、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1、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事项

(1) 主要股东股权质押情况

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庚置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57,344,021.00 股，截止报告批准报出日，中庚置业集团有限公司累计质押股份数为 57,344,021.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占公司总股本的 32%。

本公司第二大股东上海杰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15,199,229.00 股，截止报告批准报出日，上海杰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累计质押股份数 15,190,000.00 股，占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99.94%，占公司总股本的 8.48%。

十三、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81,866.86
小计	81,866.86
减：坏账准备	81,866.86
合计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1,866.86	100.00	81,866.86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81,866.86	—	81,866.86	—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1,866.86	100.00	81,866.86	100.00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81,866.86	—	81,866.86	—	

①年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西继迅达（许昌）电梯有限公司	71,090.00	71,090.00	100.00	长期挂账
上海创新给水设备制造有限公司驻重庆办事处	4,165.00	4,165.00	100.00	长期挂账
四川柯美特建材有限公司	3,540.13	3,540.13	100.00	长期挂账
重庆科力线缆有限公司	2,891.73	2,891.73	100.00	长期挂账
广东安居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0.00	180.00	100.00	长期挂账
合计	81,866.86	81,866.86	—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4)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81,866.86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100.0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81,866.86 元。

2、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37,043,571.13	137,750,000.00
合计	137,043,571.13	137,750,000.00

(1)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37,033,571.13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10,000.00
3 年以上	9,882,760.98
小计	146,926,332.11
减：坏账准备	9,882,760.98

账 龄	年末余额
合 计	137,043,571.13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员工借款及备用金	10,000.00	10,000.00
往来款及其他	146,916,332.11	147,622,760.98
小 计	146,926,332.11	147,632,760.98
减：坏账准备	9,882,760.98	9,882,760.98
合 计	137,043,571.13	137,750,000.00

③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9,882,760.98	9,882,760.98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9,882,760.98	9,882,760.98

④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9,882,760.98					9,882,760.98
合 计	9,882,760.98					9,882,760.98

⑤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宁波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及其他	137,000,000.00	0-1年	93.24	
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往来款及其他	1,524,134.00	5年以上	1.04	1,524,134.00
配件款	往来款及其他	1,489,575.10	5年以上	1.01	1,489,575.10
常州阳湖自动控制器厂	往来款及其他	1,037,075.93	5年以上	0.71	1,037,075.93
上海金世纪冶金公司	往来款及其他	987,104.29	5年以上	0.67	987,104.29
合计	——	142,037,889.32	——	96.67	5,037,889.32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0,000,000.00		4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0		4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上海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宁波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0.00			4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		10,000,000.00	40,000,000.00		

4、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15,214.68	245,801.88		245,801.88
合计	15,214.68	245,801.88		245,801.88

5、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174,690.27	
合 计	-6,174,690.27	

十四、 补充资料

1、 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86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本集团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本集团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612,809.7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665.27	
小 计	19,476,475.00	
所得税影响额	4,640,839.4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79,925.99	
合 计	14,055,709.59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02%	0.12	0.12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40%	0.04	0.04

法定代表人：梁衍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夏建丰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海燕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制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梁衍锋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1年3月30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